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美術學系
招生名額	2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考試當天繳交）：作品集、相關作品 10 件以上 2.繪畫能力測驗：素描 <p style="margin-left: 20px;">報到地點：107年5月4日(五)17:50 美術學系辦公室</p> <p style="margin-left: 20px;">考試日期：107年5月4日(五)18:00~22:00 (19:30-20:00中場休息)</p> <p>※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50%，繪畫能力測驗50%</p>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52學分(系訂必修及專長主修)，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p>二、必修科目：需修滿52學分</p> <p style="margin-left: 20px;">選修科目：需修滿0學分</p> <p>※專長主修三選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繪畫創作專題 • 裝置藝術專題 • 當代版畫專題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020黃得誠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書畫藝術學系
招生名額	1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水墨相關作品6件、書法相關作品2件、素描相關作品2件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100% 4.繳交資料截止時間：4月26日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60學分(系訂必修及專長主修)。</p> <p>二、必修科目：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中國美術史 4學分 • 西洋美術史 4學分 • 書法史 2學分 • 篆刻史 2學分 • 現代書畫藝術 4學分 • 當代繪畫思想 4學分 • 水墨基礎 8學分 • 書法基礎 4學分 • 篆刻基礎 4學分 • 水墨進階 6學分 • 書法篆刻進階 6學分 <p>※三年級專長主修二選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水墨創作 6學分 • 書法篆刻創作 6學分 <p>※四年級專長主修二選一</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書法篆刻畢業專題創作 6學分 • 水墨畢業專題創作 6學分 <p style="color: red;">以上科目學分由系統提供參考，實際應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範</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1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051陳重亨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工藝設計學系																																																
招生名額	1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十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作品集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100%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64學分（含必修47學分及選修17學分）</p> <p>二、必修科目：請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共20科目</p> <table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50%;">• 表現技法</td> <td style="width: 10%; 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style="width: 50%;">• 基本設計</td> <td style="width: 10%; 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圖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4學分</td> <td>• 造形原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工藝設計概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色彩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電腦輔助設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設計方法</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工藝產品設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學分</td> <td>• 近代設計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文化創意產業概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使用者導向設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模型製作</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市場與行銷</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中華工藝史</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 設計心理學</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r> <tr> <td>• 生活場域設計</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td> <td></td> </tr> <tr> <td>• 生活文化論</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td> <td></td> </tr> <tr> <td>• 設計管理</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學分</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4">• 畢業製作(陶瓷/金工/木藝/產品A與B)(四選一) 6學分</td> </tr> </table> <p>三、選修：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系專業選修科目，修習17學分</p> <p style="color: red; text-align: center;">以上科目學分由系統提供參考，實際應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範</p>	• 表現技法	2學分	• 基本設計	2學分	• 圖學	4學分	• 造形原理	2學分	• 工藝設計概論	2學分	• 色彩學	2學分	• 電腦輔助設計	2學分	• 設計方法	2學分	• 工藝產品設計	3學分	• 近代設計史	2學分	• 文化創意產業概論	2學分	• 使用者導向設計	2學分	• 模型製作	2學分	• 市場與行銷	2學分	• 中華工藝史	2學分	• 設計心理學	2學分	• 生活場域設計	2學分			• 生活文化論	2學分			• 設計管理	2學分			• 畢業製作(陶瓷/金工/木藝/產品A與B)(四選一) 6學分			
• 表現技法	2學分	• 基本設計	2學分																																														
• 圖學	4學分	• 造形原理	2學分																																														
• 工藝設計概論	2學分	• 色彩學	2學分																																														
• 電腦輔助設計	2學分	• 設計方法	2學分																																														
• 工藝產品設計	3學分	• 近代設計史	2學分																																														
• 文化創意產業概論	2學分	• 使用者導向設計	2學分																																														
• 模型製作	2學分	• 市場與行銷	2學分																																														
• 中華工藝史	2學分	• 設計心理學	2學分																																														
• 生活場域設計	2學分																																																
• 生活文化論	2學分																																																
• 設計管理	2學分																																																
• 畢業製作(陶瓷/金工/木藝/產品A與B)(四選一) 6學分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112陳瑩娟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視覺傳達設計學系
招生名額	2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10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作品集、相關作品10件以上(考試當天繳交)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術科考試：創意表現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測驗日期：107年5月4日（五） 測驗時間：12:30~14:00 測驗地點：視傳系1005教室 4.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50%，術科考試50%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	<p>一、應修滿學分數：56學分，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p>二、必修科目：需修滿56學分</p> <p style="padding-left: 40px;">選修科目：需修滿__學分</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222陳姿貝助教

申請 107 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圖文傳播藝術學系
招生名額	10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 10 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相關作品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 100%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64 學分。</p> <p>二、必修科目：實際修習科目請參照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專必修科目。</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 5 月 30 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 轉 2251 鄭仔珊助教

申請 107 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電影學系
招生名額	2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 80 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 10 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相關影視作品集（影視作品請以DVD Video或藍光DVD型式；平面或攝影作品請以A4 規格裝訂成冊）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 100%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系訂必修及選修，依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為主。</p> <p>二、必修科目：請參照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p> <p>三、選修科目：請參照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至少 8 學分。</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電影行銷與發行 2 學分 • 電影攝影與燈光 2 學分 • 電影表演 2 學分 • 電影剪輯 2 學分 • 進階影片製作 2 學分 • 華語電影專題 2 學分 • 導演專題 2 學分 • 劇本選讀 2 學分 • 紀錄片研究 2 學分 • 獨立實作 2 學分 • 電影研究專題 2 學分 <p style="color: red;">以上科目學分由系統提供參考，實際應依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範</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 5 月 30 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 轉 5052 蘇怡華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廣播電視學系
招生名額	2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申請資格：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10以內。 • 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面試 2.成績計算方式：面試100% 3.面試日期、時間系辦另行公告通知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習學分數：_58_學分，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p>二、必修科目：需修滿_58_學分(請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p> <p> 選修科目：需修滿_0_學分(請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p> <p>※按本系課程規定，依排定之先後順序逐年修業完成。</p> <p>※低階課程未修不得修習高階課程。</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5011莊晴雯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戲劇學系
招生名額	2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p>【申請資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八十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十五以內。 2.操行歷年平均成績80分以上，身心健康無傷殘者。 3.有重度、視力、聽力及肢體機能障礙、生理機能無法負荷戲劇課程劇烈肢體活動者，申請時慎重考慮。 <p>【繳交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繳交審查資料：專長或作品呈現 2.就所繳資料加以審查 3.面試 4.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50%，面試50% 5.面試日期、時間，另行公告通知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u>60</u> 學分，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p>二、必修科目：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p> <p>選修科目：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系專業選修科目，任選10學分</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請於面試結束一週內至戲劇系辦取回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571黃玉瓊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音樂學系
招生名額	1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p>【申請資格】： 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10以內。</p> <p>【繳交資料】：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p>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p>1.繳交審查資料：專業主修、專業學科。</p> <p>2.成績計算方式：資格考試100%</p> <p>3.考試日期及內容：音樂學系網頁或公告欄另行公告</p>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86學分，依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規定修業。</p> <p>二、必修科目：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 選修科目：參照107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系專業選修科目，任選28學分</p> <p>※系分組必修分組如下 作曲組、鍵盤組、聲樂組、管樂組、弦樂組、撥弦組、擊樂組</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515蔡文雯助教

申請107學年度修讀雙主修招生名額及繳交資料規定事項一覽表

系別	進修學士班舞蹈學系
招生名額	1
申請資格暨應繳交資料	<p>【申請資格】： 前一學年每學期學業成績平均達80分以上或成績名次在該班學生人數前百分之10以內。</p> <p>【繳交資料】： 1.雙主修申請書 2.中文歷年成績單（含排名）</p>
審查考試暨應繳交資料	<p>1.繳交審查資料：專長及作品呈現（DVD） 2.成績計算方式：資格考試100% 3.面試(基本動作能力、自選舞) 4.成績計算方式：資料審查50%，面試50% 5.日期及內容：時間系辦另行公告通知</p>
雙主修科目學分表參考	<p>一、應修滿學分數：系訂必修及專長主修，依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為主。</p> <p>二、必修科目：請參照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全部必修科目。 選修科目：參照 107 學年度科目學分表之系專業選修科目，任選 10 學分。</p> <p>※術科課程皆需按階修習不得跳階修習。</p>
其他	繳交審查資料如需退件請於5月30日前親至本系領取。
聯絡電話	(02) 22722181轉2559簡瑜汝助教